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广汇汽车

公告编号：2018-143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全资子公司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有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04号），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已于2017年7月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1.70亿元，第二期已于2017年10月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9.45亿元，第三期已于2018年8月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00亿元，第四期已于2018年9月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50亿元。

2018年12月2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汇有限已完成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即本次债券第五期）的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96亿元，期限为3年，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终票面利率为7.20%。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1日